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期货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简称:"中信期货")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中信期货将为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的相关业务。

基金全称	简称	基金代码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	001179
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	A 类:001229 C 类:002106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	A 类:001412 C 类:002112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003132
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004260
德邦景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景颐债券	A 类:003176 C 类:003177
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泓债券	A 类:007461 C 类:007462
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	008486
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	A 类:008717 C 类:008718
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德邦如意货币	001401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期货办理德邦如意货币、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景颐债券、德邦锐泓债券、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二、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期货办理德邦德利货币、德邦如意货币、德邦锐兴债券、德邦锐乾债券、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锐股票、德邦优化、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德邦乐享生活混合、德邦新添利、德邦景颐债券、德邦锐泓债券、德邦短债转换业务。

三、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日期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中信期货和本公司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具体业务办理事宜。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990-8826

公司网站: www.citicsf.com

2、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21-7788

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山东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信山东")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中信山东将为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的相关业务。

基金全称	简称	基金代码
德邦锐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兴债券	A 类:002704 C 类:002705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	001179
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	A 类:001229 C 类:002106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	A 类:001412 C 类:002112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003132
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004260
德邦景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景颐债券	A 类:003176 C 类:003177
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泓债券	A 类:007461 C 类:007462
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	008486
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	A 类:008717 C 类:008718
德邦德利货币市场基金	德邦德利货币	A 类:000300 B 类:000301
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德邦如意货币	001401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山东办理德邦德利货币、德邦如意货币、德邦锐兴债券、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景颐债券、德邦锐泓债券、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二、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山东办理德邦德利货币、德邦如意货币、德邦锐兴债券、德邦锐乾债券、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锐股票、德邦优化、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德邦乐享生活混合、德邦新添利、德邦景颐债券、德邦锐泓债券、德邦短债的转换业务。

三、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日期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山东和本公司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具体业务办理事宜。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95548

公司网站: sd.citics.com

2、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21-7788

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中信证券将为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的相关业务。

基金全称	简称	基金代码
德邦锐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兴债券	A 类:002704 C 类:002705
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泓债券	A 类:007461 C 类:007462
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	008486
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	A 类:008717 C 类:008718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证券办理德邦锐兴债券、德邦锐泓债券、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二、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证券办理德邦德利货币、德邦如意货币、德邦锐兴债券、德邦锐乾债券、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锐股票、德邦优化、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德邦乐享生活混合、德邦新添利、德邦景颐债券、德邦锐泓债券、德邦短债的转换业务。

三、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德邦锐恒 39 个月定开债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日期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中信证券和本公司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具体业务办理事宜。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48

公司网站: www.citics.com

2、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21-7788

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关于增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签订的销售协议,自 2020 年 3 月 13 日起,增加中国人寿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详见下表)的销售机构。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以中国人寿官方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基金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货币 A	340005
	兴全货币 B	004417
兴全天添益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天添益货币 A	001820
	兴全天添益货币 B	001821
兴全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份额	兴全沪深 300 指数 C	007230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	340006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可转债混合	340001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有机增长混合	340008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 A	00744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 C	007450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	340007
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新视野定开混合	001511
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泰混合 A	007802
	兴全合泰混合 C	007803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	008378
兴全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稳泰债券 A	003949
	兴全稳泰债券 C	008173
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益债券 A	004952
	兴全恒益债券 C	004953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裕债券	006985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 A	340009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 C	007398
兴全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鑫债券 A	008452
	兴全恒鑫债券 C	008453
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份额	兴全合宜混合 C	005491

注:上述产品中,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开放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已开立上述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办理,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人寿的相关规定。

2)本次在中国人寿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管理人规定除兴全天添益货币 A 类份额的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含申购费)、兴全货币 A 类份额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0.01 元(含申购费)外,其他一只基金的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含申购费),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3)兴全新视野定期开放混合发起式基金、兴全货币 B 类份额、兴全天添益货币 B 类份额暂不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4)定期定额申购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详见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

5)关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则,敬请投资者详细阅读本公司相关公告。

3、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行为。目前,本公司仅接受场外前端申购模式的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换补差费组成,即:基金转换费 =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补差费。

3)基金管理人规定兴全天添益货币 A/B 最低转换转出是 1000 份,最低持有份额为 1000 份;兴全货币 A/B 最低转换转出是 0.1 份,最低持有份额为 0.1 份。

4)上述基金中除兴全天添益货币 A/B、兴全货币 A/B 外,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最低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为 1 份。在上述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转换最低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进行转换为另一只基金时,不受上述转换最低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转换申请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管理人有权对余额部分基金份额进行强制赎回。

5)兴全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份额暂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4、最低申购、赎回、持有份额限制

1)基金管理人规定兴全天添益货币 A 类份额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兴全天添益货币 B 类份额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兴全天添益货币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兴全天添益货币基金最低赎回份额 1000 份,最低持有份额 1000 份。根据兴全天添益货币 A/B 级升降级规则,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兴全天添益货币 B 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兴全天添益货币 A 基金份额余额大于等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规定兴全货币 A 类份额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0.1 元,兴全货币 B 类份额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兴全货币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0.1 元。兴全货币基金最低赎回份额 0.1 份,最低持有份额 0.1 份。根据兴全货币 A/B 级升降级规则,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兴全货币 B 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兴全货币 A 基金份额余额大于等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

上述基金中除兴全天添益货币 A/B、兴全货币 A/B 外,基金管理人规定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在中国人寿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中国人寿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2) 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中除兴全天添益货币 A/B、兴全货币 A/B 外,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 1 份。投资者在中国人寿办理赎回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中国人寿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最低赎回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赎回时,不受上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管理人有权对余额部分基金份额进行强制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赎回份额的设定。

3) 本次仅开通上述基金的前端销售业务。

5、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 2020 年 3 月 13 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人寿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折扣费率以中国人寿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人寿所有。

6、销售机构情况

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9

公司网站:www.e-chinalife.com

*该机构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以及 2020 年 3 月 5 日发布的《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031,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9 日进入第一个开放期,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现将本基金的第一个开放期截止日由 2020 年 3 月 13 日(含该日)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含该日)。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3 月 9 日(含该日)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含该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2、本次开放期结束后,本基金将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含该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延长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投资者也可通过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68-06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查询相关事宜。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相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及规范,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履行适当程序,增加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的扩位证券简称,并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启用新增的扩位证券简称,基金代码、证券简称保持不变。涉及的基金范围及扩位证券简称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证券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230	金融 ETF	金融 ETF
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010	国债 ETF	国债 ETF
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100	纳指 ETF	纳指 ETF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8800	黄金基金	黄金基金 ETF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880	证券 ETF	证券 ETF
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660	军工 ETF	军工 ETF
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260	十年国债	十年国债 ETF
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511620	货币基金	货币基金 ETF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290	生物医药	生物医药 ETF
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760	半导体 50	半导体 50ETF
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720	计算机	计算机 ETF
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880	通信 ETF	通信 ETF
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220	煤炭 ETF	煤炭 ETF
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210	钢铁 ETF	钢铁 ETF
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17	国泰融丰	国泰融丰 LOF
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19	军工基金	军工基金 LOF
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16	券商基金	券商基金 LOF
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27	国泰融信	国泰融信 LOF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309	港股通	港股通 LOF
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1064	国泰价值	国泰价值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88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3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离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新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离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代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离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注:-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凌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0-03-12
过往从业经历	男,中共党员。曾先后任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处长,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督察长,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代理督察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饶雄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0-03-12
过往从业经历	男,工学博士,中共党员。曾先后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研究员,鹏华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银河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投资总监、副总裁、党委委员,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注:-

2.1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凌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0-03-12
过往从业经历	男,中共党员。曾先后任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处长,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督察长,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代理督察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注:-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饶雄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0-03-12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转任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刘辉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0-03-12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凌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0-03-12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转任董事长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沪市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函〔2020〕268 号)的相关要求及规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旗下部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在原有场内简称的基础上增加扩位证券简称。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	510100	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SZ50ETF	上证 50ETF 易方达
2	510130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盘 ETF	中盘 ETF
3	510310	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HS300ETF	沪深 300ETF 易方达
4	510580	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ZZ500ETF	中证 500ETF 易方达
5	510900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 股 ETF	H 股 ETF
6	511800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E 类基金份额	易货币	易方达货币 ETF
7	512010	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 ETF	医药 ETF
8	512070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非银 ETF	非银行金融 ETF
9	512090	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MSCI 易基	MSCIA 股 ETF 易方达
10	512560	易方达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军工	军工 ETF 易方达
11	512570	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证券	中证证券 ETF
12	513000	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25ETF	日经 225ETF 易方达
13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概互联	中概互联网 ETF
14	513090	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香港证券	香港证券 ETF
15	515110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企方达	一带一路国企 ETF
16	515180	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 红利	红利 ETF 易方达
17	515810	易方达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ZZ800ETF	中证 800ETF

二、生效及用途

上述基金新增扩位证券简称将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正式生效,适用于竞价交易和行情展示,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信息的产品信息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内容中展示。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对基金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持有人大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景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3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景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景源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402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2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景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景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10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0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景源纯债 A	广发景源纯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027	00402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59	1.033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6,752,489.17	2,255.6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249	0.23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17 日
除息日	2020 年 3 月 17 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 年 3 月 19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0 年 3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 2020 年 3 月 17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95105828(免长途话费)或 020-83936999 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 T+2 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 T 日)后(含 T+2 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免长途话费)或 020-83936999 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及开通定投转换功能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鼎耀华")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0 年 3 月 13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唐鼎耀华开通认购、申购、赎回等销售业务,开通定投转换功能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7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01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102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7368/007369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C)	007177/007217

注:

1、A/C 类、A/B 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2、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二、费率优惠活动及定投业务

自 2020 年 3 月 13 日起,投资者通过唐鼎耀华交易平台申购、认购、定投、转换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唐鼎耀华官网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唐鼎耀华销售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在唐鼎耀华开放认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唐鼎耀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唐鼎耀华官网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后(包括该日)。

5.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 T+2 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7.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8.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 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9.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0.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 15:00 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1.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2.投资者在全部转出货币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投资者待支付的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转出款一起转入目标基金;投资者部分转出货币基金份额时,如其该笔转出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一元人民币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基金收益负值时,则该笔基金转出申请视作全部转出。

13.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交通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